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ctory Securiti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40)

#### 澄清公告

#### 就不實指控發出澄清聲明

本公告是由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發布，旨在回應近日發現多項針對本公司監管狀況、審計風險及持續經營事宜的惡意指控。相關指控主要源於：

1. 一封向多間會計師事務所及專業機構發出的匿名或來歷不明電郵（「該電郵」）；
2. 社交平台（如小紅書）個人帳戶上以斷章取義的截圖或新聞作出對本公司的惡意誹謗及誤導性言論。

當中就本公司的監管狀況、審計風險及持續經營等事宜作出多項失實及具誤導性的指控，包括聲稱本公司正被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交會」）及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新加坡金管局」）「正式調查」，並引伸本公司存在重大審計風險及持續經營不確定性。

本公司對有關不實言論高度重視，現就有關事宜作出以下澄清：

截至本聲明發出之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包括勝利證券有限公司（「勝利證券（香港）」），該公司是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頒發的第1類、第2類、第4類及第9類牌照，均從未收到任何來自美國證交會或新加坡金管局的正式調查通知、信件或其他執法／調查文件，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並不知悉任何與電郵所稱「案件編號」有關的正式調查程序。關於本公司被美國證交會或新加坡金管局「正式調查」的說法，純屬憑空捏造，毫無事實根據。

勝利證券（香港）為證監會持牌法團，多年來一直在嚴格監管框架下營運。勝利證券（香港）一貫重視合規及風險管理，並與香港相關監管機構保持良好且專業的溝通，按要求如實提供所需資料。相關與監管機構互動屬行業日常監管的一部分，並不代表監管機構對本公司作出任何不利結論。

在審計及財務披露方面，本公司一直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交所相關規則編製及披露財務報表。在委任外部核數師方面，本公司亦嚴格考慮其專業資格與獨立性。本公司並不認同該電郵對本公司審計安排及「重大審計風險」的失實標籤，有關描述既無事實基礎，亦容易對投資者及市場造成不必要的誤解。

本公司提醒投資者、合作夥伴及公眾人士，所有有關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要資訊及最新進展，應以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及本公司官方網站刊載的公告及文件為準，而不應依賴來源不明的電郵或謠言。

本公司已就上述不實指控諮詢法律意見，並保留就對相關人士追究一切法律責任的權利，包括就誹謗及惡意散播不實訊息採取適當行動。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情況下主動向相關監管機構通報事件，並全力配合任何所需之查詢或跟進。

本集團一直致力為客戶提供專業、合規及透明的金融服務，未來亦會一如既往，以嚴謹的風險管理和資訊披露標準回應市場關注。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鵬

香港，2026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高鵬女士（主席）、趙子良先生及陳沛泉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陳英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英永鎬先生、廖俊寧先生及甄嘉勝醫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ictorysec.com.hk](http://www.victorysec.com.hk)。